

稅制改革委員會啟：

我反對開徵新的稅項，這個稅基對普羅大眾（小市民）很不利，好像為某類人仕而設的，有劫貧濟富的做法。明知稅基狹窄，還要豁免買賣物業稅，賺最多錢的地產商反而不用交稅，偏幫富貴人仕。

其實燃油稅、紅酒及黃酒稅、遺產稅等都不應取消，這叫收窄稅基，不是擴闊稅基，應該一事同人，要擴闊稅基就要公平。

五百萬營業的企業也應要交稅，既然稅基狹窄，便要節省開支，綜攬人仕不應有津貼，這會變相鼓勵更多人去擺綜攬，豁免買賣物業稅，

變相鼓勵更多的炒家去炒樓，令樓價高漲。真正需要住屋的人，只有望樓輕歎，造成貧富懸殊，創造更不公平。

香港政府內有很多有知識、智慧的公務員，市民要的是一個大公無

私的領導[首長]，運用[他/她]的學識、知識、智慧、公正^和用愛護的心去領導政務這個社會，解決難題，領導窮窮的一群，擺脫依賴的心態，去努力自食其力、工作賺錢脫貧，領導窮苦一群走向康莊大道。

如能做到，相欠下次的諾貝爾和平獎一定是香港政府的某位

領導首長了。擴闊稅基不可以解問題，政府每年浪費大量公

幣，對納稅人加重負擔，不公平，~~好~~世界各國對待自己本土的國民，照顧週到，晚年不用擔心生活費，納多稅都值得啦，像[聯邦

蘇]那麼富裕的國家，國民的新金最少[9000]元美金，外來人的工作收入只有二千港幣，香港政府要做到保護本土市民，要有最低薪金維護，什麼外來優才，什麼外地勞工^對什麼展翅，都是浪費金錢給某類人仕輕賺錢，~~所以~~應該把這等^對大的金錢比機

會給真正的本港人仕、本港本土的大學生，讓他們有機會貢獻給自己的本港市民，愛護本土的市民對得住納稅人，以上字體不整和自字，請原諒！自小家貧只靠自學，失禮。小市民劉香，8-11-2006